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中的履职情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01-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先生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1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3、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人员独立性、审计团队配置、审计计划、风险评估、风险与舞弊测试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及初步审计意见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 四、总体评价

立信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秉持良好的职业操守与专业胜任能力，严格按照审计准则规范执行审计程序，按期完成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内容完整、表述清晰、报送及时。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